

证券代码：301361

证券简称：众智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25

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现场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4:30 在郑州高新区雪梅街 28 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3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 至 11:30，下午 13:00 至 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3 日 9:15 至 15:00。

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杨新征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.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计 56 人，所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86,482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4.3385%。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 7 人，代表股份 86,363,2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4.2360%；通过网络投票参与的股东人数 49 人，代表股份 119,2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1025%。

2. 中小股东及代理人出席人数 51 人，所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119,500 股，占

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027%。

3. 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。
4.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会予以现场见证。

二、 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具体审议表决情况如下：

提案 1.00 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项	股份数量	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比例	其中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量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
同意	86,450,300	99.9629%	87,400	73.1381%
反对	31,800	0.0368%	31,800	26.6109%
弃权	300	0.0003%	300	0.2510%

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**通过**

提案 2.00 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项	股份数量	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比例	其中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量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
同意	86,450,300	99.9629%	87,400	73.1381%
反对	31,800	0.0368%	31,800	26.6109%
弃权	300	0.0003%	300	0.2510%

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**通过**

提案 3.00 《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项	股份数量	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比例	其中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量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
同意	86,445,700	99.9576%	82,800	69.2887%

反对	36,700	0.0424%	36,700	30.7113%
弃权	0	0.0000%	0	0.0000%

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**通过**

提案 4.00 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项	股份数量	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比例	其中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量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
同意	86,450,300	99.9629%	87,400	73.1381%
反对	32,100	0.0371%	32,100	26.8619%
弃权	0	0.0000%	0	0.0000%

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**通过**

提案 5.00 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项	股份数量	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比例	其中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量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
同意	86,450,300	99.9629%	87,400	73.1381%
反对	32,100	0.0371%	32,100	26.8619%
弃权	0	0.0000%	0	0.0000%

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**通过**

提案 6.00 《关于未来三年（2026 年-2028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

表决项	股份数量	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比例	其中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量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
同意	86,450,300	99.9629%	87,400	73.1381%
反对	31,800	0.0368%	31,800	26.6109%
弃权	300	0.0003%	300	0.2510%

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**通过**

提案 7.00 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项	股份数量	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比例	其中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量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
同意	86,450,600	99.9632%	87,700	73.3891%
反对	31,800	0.0368%	31,800	26.6109%
弃权	0	0.0000%	0	0.0000%

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**通过**

提案 8.00 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候选人	同意股份数	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比例	其中：中小股东同意股份数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
杨新征	86,365,709	99.8651%	2,809	2.3506%
崔文峰	86,365,709	99.8651%	2,809	2.3506%
宋耀军	86,365,709	99.8651%	2,809	2.3506%
王磊	86,365,708	99.8651%	2,808	2.3498%
杨露	86,365,708	99.8651%	2,808	2.3498%

表决结果：**通过**，杨新征先生、崔文峰先生、宋耀军先生、王磊先生、杨露女士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提案 9.00 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候选人	同意股份数	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比例	其中：中小股东同意股份数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
张栋	86,365,706	99.8651%	2,806	2.3481%
秦超贤	86,365,706	99.8651%	2,806	2.3481%
韩天旭	86,365,706	99.8651%	2,806	2.3481%

表决结果：**通过**，张栋女士、秦超贤先生、韩天旭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三、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华联（郑州）律师事务所的叶剑平律师、王艺陶律师对本次股东会予以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其中结论性意见如下：“经本所律师现场见证：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审议事项和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通过的有关决议均合法有效。”

四、 备查文件

1.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2. 北京华联（郑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3 日